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orangemii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800672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」，業經內政部於108年7月30日以台內移字第10809324692號令修正發布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)下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108年8月1日府警外字第1080191248號函及教育部108年8月2日臺教文(二)字第108011161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及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科室(本府教育局國中科除外)

